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整厂搬迁扩能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阴市正邦制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8 年 9 月 18 日

江苏兴盛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整厂搬迁扩能项目				
建设单位	江阴市正邦制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	联系人	周**		
通讯地址	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蟠龙山路 37 号				
联系电话	130****2777	传 真	/	邮政编码	214437
建设地点	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蟠龙山路 37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江阴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江阴行审备[2017]280 号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金属结构制造（C3311）		
占地面积（平方米）	11328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30.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1%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12 月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42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250 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天然气：40 万		
燃煤（吨/年）	/	其他（吨/年）	/		
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440t/a，经相应预处理后接入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白屈港河。</p>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江阴市正邦制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现位于江阴市高新区东盛路 47 号。2007 年 2 月，经江阴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建设“年产 1000 吨高压无缝钢管新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目前主要产品及产能为高压无缝钢管 1000 吨/年，并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通过江阴市环境保护局“三同时”竣工验收。

现该公司拟整厂搬迁至江阴市高新区蟠龙山路 37 号，租用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厂房 11328 平方米进行建设。搬迁原有轧头加热炉、轧头机、冷拔车、无氧退火炉等设备，并新购买轧头加热炉、轧头机、冷拔车、无氧退火炉等设备。搬迁后，最终形成高压无缝钢管 10000 吨/年的生产能力。为此，江阴市正邦制管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兴盛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工程内容

本项目主体工程主要包括生产厂房的改造、新增生产设备的购置、安装和调试等；公用工程和辅助工程包括贮运工程、环保工程和其它配套工程的完善建设。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1-1，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2。

表 1-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和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改建前	改建后	增减量	
1	生产车间	高压无缝钢管	1000t/a	10000t/a	9000t/a	7200hr

表 1-2 建设项目公用和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成品堆放		1500m ²	位于室内
公用工程	给水		10t/h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原有
	排水系统	雨水管网	10t/h	利用租用地原有，直接排入雨水管网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污水管网	5t/h	
	供电		2000KVA	利用租用厂家变压器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	20m ³	简单生化处理，租用地原有
	噪声	隔声防治措施	隔声量≥25dB(A)	厂界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30m ²	分类收集，不排放
危险固废堆场		8m ²		

3、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厂区平面布置及厂界周围 3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

地理位置：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蟠龙山路 37 号。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本项目车间由北往南依次设置为冷拔区、中间仓库和切管区、退火区和办公室、矫直区和检验区、成品仓库和涂油区。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具体见附图 2。

厂界周围 3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本项目建设地位于租用厂家东侧，租用厂家东侧为空地，南侧隔金山路为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贝卡尔特（中国）技术研发有限公司，西侧隔蟠龙山路为江苏鼎力重工有限公司，北侧为江阴市东辰钻探设备有限公司。厂界周围 3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详见附图 3。

4、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本项目实行“三班”24 小时工作制，年有效工作日为 300 天。

劳动定员：该公司现有职工 30 人，本次改建新增职工 30 人，故改建后全公司职工人数为 60 人。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江阴市正邦制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现位于江阴市高新区东盛路 47 号。2007 年 2 月，经江阴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建设“年产 1000 吨高压无缝钢管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目前主要产品及产能为高压无缝钢管 1000 吨/年，并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通过江阴市环境保护局“三同时”竣工验收。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形地貌、地质

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属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区内大部分土地平坦，平均海拔 3-5 米。

该地区地层发育齐全，基岩未出露，中侏罗纪岩浆开始活动，喷出物盖在老地层上和侵入各系岩层中，第四纪全新统现代沉积，遍及全区。泥盆纪有少量分布为紫红色砂砾岩、石英砾岩、石英岩，向上渐变为砂岩与黑色页岩的交替层，顶部砂质页岩含优质陶土层。地质基础较好，自第四纪以来，地震活动频率低，强度弱。

2. 气候、气象

该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降水丰富。日照充足，霜期短，春季阴湿多雨，冷暖交替，间有寒潮；夏季梅雨明显，酷热期短；秋季受台风影响，秋旱或连日阴雨相间出现；冬季严寒期短，雨日较少。

3. 水文

该地区北面为长江，西面有锡澄运河向南连接无锡市，有四条东西走向的小河（由北向南依次为东横河、应天河和青祝河）东连张家港河。中部有一条南北走向的白屈港（靠长江边另修一条白屈港引水河），北接长江、南通无锡，是无锡市的主要排洪、引水（引长江水）通道。本项目纳污河流为白屈港。

4. 植被、生物多样性

该地区内自然陆生生态已基本被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土地利用率高，生态系统类型为人工生态系统。

人工植被主要以作物栽培为主，主要粮食作物为水稻、小麦和油菜等，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和花菜等；野生植物主要为野生灌木和草丛植物如蒲公英等，野生动物主要有昆虫类、鼠类、蛇类和飞禽类等，家养的牲畜以猪、羊、狗和家禽为主。水生植物主要有浮游植物（如蓝藻）、挺水植物（如芦苇）、浮叶植物（如野菱）和漂浮植物（如水花生），主要浮游动物为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主要为草鱼、青鱼、鲢鱼、鲫鱼、鳊鱼等几十种，甲壳和贝类有虾、蚌和田螺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一、社会经济结构

1、概况

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中国著名作家、出版家、教育家胡山源故乡，位于江阴市主城区东部，东临张家港市，东南毗邻周庄镇、云亭街道，西连澄江街道，北枕长江。

2、经济建设

高新区批准进区企业 145 个，其中外资企业 21 个，共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428.47 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1922 万元，全口径财政收入 56.18 亿元，工业开票销售收入 1052.24 亿元，规上工业企业产值 960.05 亿元，服务业开票销售收入 855.64 亿元，进出口总额 57.36 亿美元。

3、交通

高新区境内有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横向对外交通主要由滨江路、澄张路和芙蓉大道承担，纵向对外交通主要由东外环路和长山大道承担，无高速公路道口和铁路站点。

4、土地利用现状及规划

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区域范围内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 3874.94 公顷。建设用地主要包括：居住用地 1092.44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00.32 公顷、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73.45 公顷、工业用地 1054.50 公顷、物流仓储用地 236.87 公顷、公用设施用地 87.35 公顷、绿地 523.02 公顷、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606.99 公顷。

5、工业区规划及区域功能定位

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用地总面积为 39.394km²：西起香山路，东至张家港，南到澄山路，北抵长江岸线。主要是原江阴市区东北面的要塞和农场、长山、山观等，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为 4 个片区。

6、环保基础设施规划及现状

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是 1 座日处理工业、生活污水能力为 10 万吨的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已投入运行，处理尾水达到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白屈港。污水厂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DB32/1072-2018《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表 2 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

本项目废水按规划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

（2）区域集中供热情况

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 3 家热电厂，分别为江阴滨江热电有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热电厂和江阴福汇纺织有限公司热电厂。

（3）危险固废处置配套情况

江阴市金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江阴市澄江街道山观金童村，主要从事废矿物油的处置和利用，该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为处置、利用废矿物油（HW08），年处置许可量为 7000 吨/年。

二、教育、文化

高新区全年教育基础设施投入 1.5 亿元，完成长山中学二期教学楼改造工程，双牌幼儿园建成投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2470 万元，完成 4500 平方米安息堂建设。

三、文物保护

江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四、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建设符合高新区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

根据 2016 年大气自动监测站第二实验小学子站的监测数据, 该地 SO₂ 年平均浓度为 26μg/m³, NO₂ 年平均浓度为 50μg/m³, PM₁₀ 年平均浓度为 103μg/m³, 其中 SO₂ 达《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NO₂、PM₁₀ 超标, 高新区已出具大气环境整治方案, 见附件。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纳污河流为白屈港, 本报告 W1 监测断面引用 2016 年白屈港金潼桥断面单月例行监测数据, 其中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结果为 1.7~4.6mg/L, 氨氮监测结果为 0.126~1.35mg/L, 总磷监测结果为 0.103~0.293mg/L, 高锰酸盐指数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功能区要求, 氨氮及总磷有不同程度的超标。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底泥淤积, 自净能力差及农业面源污染, 造成水质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现象。高新区已针对超标现象出具地表水整治方案。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江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蟠龙山路 37 号,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根据检测报告, 项目建设地 Z1 噪声监测结果达到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1。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厂界 (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	/	/	/	/
声环境	/	/	/	/	/
水环境	白屈港河	西	150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生态	/	/	/	/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废（污）水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纳污水体为白屈港，白屈港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评价因子	pH	COD	高锰酸盐指数	NH ₃ -N	TP	TN
	Ⅲ类标准值	6~9	20	6	1.0	0.2	1.0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功能区要求。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平均时段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7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PM _{2.5}	年平均	35μg/m ³					
	24 小时平均	75μg/m ³					
CO	24 小时平均	4μg/m ³					
	1 小时平均	10μg/m ³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表 4-3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6:00-22:00）	夜（22:00-6:00）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dB(A)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中烟尘、NO_x、SO₂参照执行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标准。

表 4-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SO ₂	50	—	—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标准
NO _x	150	—	—	—	
烟尘	20	—	—	—	

2、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出水执行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白屈港。

表 4-5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厂内接管口	污水厂要求	-	pH	-	6.5~9.5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氨氮	mg/L	45
			TP		8
			苯胺类		5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 II 标准	COD	mg/L	50
			氨氮		5 (8) *
			TP		0.5
			TN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和表 3 标准	pH	-	6~9
			苯胺类	mg/L	0.5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10 ³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标准	COD	mg/L	50
			氨氮		4 (6)
			TP		12 (15)
TN			0.5		

注：①污水处理厂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DB32/1072-2018《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表 2 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②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指标。

3、厂界噪声：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表 4-6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dB(A)	60	50

4、固废贮存标准：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储存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版)中相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储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中的相关规定执行；生活垃圾处理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 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 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苏环办[2011]71号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总量控制因子：

废水：COD、氨氮、TP，特征因子为SS；

固废：各类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见表4-7。

表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改建前实际排放量	改建前核定排放总量	改建项目排放量	改建后全厂				改建前后增减量	
				接管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预测排放总量	建议申请量		
废水	废水量	1310	未核定	1440	1440	1310	1440	1440	130
	COD	0.0655	未核定	0.0720	0.5760	0.0655	0.0720	0.0720	0.0065
	SS	0.0131	未核定	0.0144	0.4320	0.0131	0.0144	0.0144	-
	氨氮	0.0066	未核定	0.0072	0.0432	0.0066	0.0072	0.0072	-
	TP	0.0007	未核定	0.0007	0.0058	0.0007	0.0007	0.0007	-
	TN	0.0197	未核定	0.0216	0.1008	0.0197	0.0216	0.0216	-
	石油类	0.0013	未核定	0	0	0.0013	0	0	-
废气	SO ₂	0	未核定	0.1600	-	0	0.1600	0.1600	0.1600
	NO _x	0	未核定	0.7484	-	0	0.7484	0.7484	0.7484
	烟尘	0	未核定	0.1145	-	0	0.1145	0.1145	0.1145
固体废物	0	0	0	0	0	0	0	0	

总量控制指标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改建后全厂废水排放量为1440t/a，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分别为0.0720t/a、0.0144t/a、0.0072t/a、0.0007t/a、0.0216t/a；排放总量指标可在高新区控源截污内平衡；特征因子SS作为环保部门考核指标。

废气污染物烟尘排放总量为0.1145t/a、SO₂排放总量为0.1600t/a、NO_x排放总量为0.7484t/a，在高新区内平衡。

固体废物全部实现综合利用或处置，排放总量为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从事高压无缝钢管的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其中 S—固废、N—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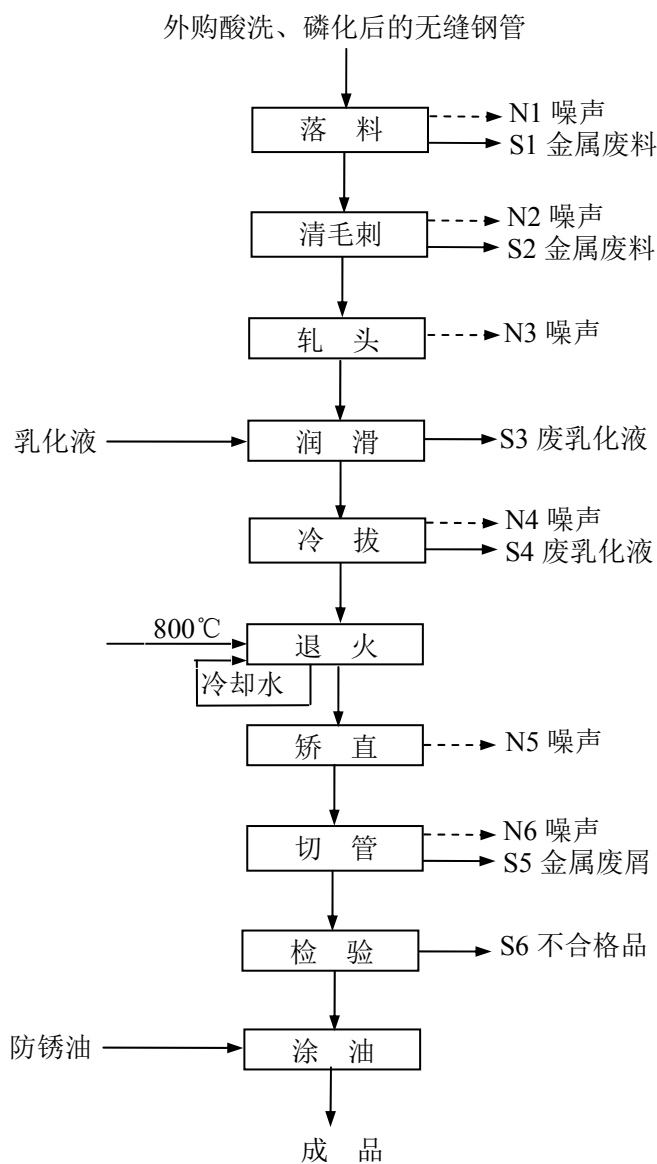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退火环节采用天然气为燃料，有燃烧废气产生。退火炉天然气燃烧废气中污染物烟尘排放量为 0.1145t/a、SO₂ 排放量为 0.1600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7484t/a。燃烧废气中主要污染物烟尘、NO_x、SO₂ 浓度可达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标准。

2、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制，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租用厂家污水管网已经建成，投产后废污水可通过租用厂家废水接管口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建设单位根据水质特点，本项目生活污水（144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白屈港，其中水污染物 COD、SS、氨氮、TP、TN 排放总量分别为 0.0720 t/a、0.0144t/a、0.0072t/a、0.0007t/a、0.0216t/a。

3、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详见表 5-1。

表 5-1 固废产生及综合利用、处理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金属废料	一般工业固废	落料、清毛刺、切管	固	铁	—	—	85	—	2500
2	不合格品		检验	固	铁	—	—	85	—	518.5
3	废乳化液	危险固废	润滑、冷拔	液	乳化液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T	HW09	900-007-09	1.5
4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	机油		T	HW08	900-218-08	0.5
5	生活垃圾		生活活动	—	—	—	—	—	—	9.0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轧头机、冷拔车、矫直机、切管机、打包机、缩管机等生产设备及水泵、空压机等辅助设备，噪声源强≤90dB（A），具体设备噪声源强和防

噪措施见下表 5-2。

表 5-2 主要噪声设备噪声排放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 dB(A)	所在车间(工段)名称	距最近厂 界位置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1	轧头机	88	生产车间	5	合理布局,设备 均设置于室内, 经车间厂房隔 声,风机、水泵 单独设置隔声 房	≥25dB(A)
2	冷拔车	80		5		≥25dB(A)
3	矫直机	85		5		≥25dB(A)
4	切管机	85		5		≥25dB(A)
5	打包机	85		5		≥25dB(A)
6	缩管机	85		5		≥25dB(A)
7	风机	90	隔声房	10		≥30dB(A)
8	水泵	90	隔声房	10		≥30dB(A)

建设单位针对噪声产生特点,采取措施为: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②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合理布局;③对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同时加强内部管理,合理作业,避免不必要的突发性噪声。据类比调查,本项目厂界噪声能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2 类标准,即昼间(6:00-22:00)≤60dB(A),夜间(22:00-6:00)≤50dB(A)。

六、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燃料燃 烧废气	退火炉	烟尘	/	0.1145	/	/	0.1145	FQ-1	
			SO ₂	/	0.1600	/	/	0.1600		
			NO _x	/	0.7484	/	/	0.7484		
	生产工艺		/	/	/	/	/	/	/	
			/	/	/	/	/	/	/	
无组织排放		/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	/		/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COD	1440	300~500	0.5760	1440	≤50	0.0720	白屈港
			SS		200~400	0.4320		≤10	0.0144	
			氨氮		20~40	0.0432		≤5	0.0072	
			TP		3~5	5.76×10 ⁻³		≤0.5	0.0007	
			TN		60~80	0.1008		≤15	0.0216	
固 体 废 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工业固废		3018.5	0		3018.5	0	外售利用		
	危险固废		2.0	2.0		0	0	集中处置		
	生活垃圾		9	9		0	0	统一处置		
噪 声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dB(A)〕			所在车间 (工段)名称	距最近厂 界位置 m	备注 dB (A)		
	轧头机		88			生产车间	5	昼间≤60 夜间≤50		
	冷拔车		80				5			
	矫直机		85				5			
	切管机		85				5			
	打包机		85				5			
	缩管机		85				5			
	风机		90			隔声房	10			
水泵		90			隔声房	10				
其他	/									
<p>主要生态影响</p> <p>本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故施工期环境影响本报告不作详细评述。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空气环境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烧废气，废气污染物烟尘、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1145t/a、0.1600t/a、0.7484t/a，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地表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144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白屈港，其中水污染物 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分别为 0.0720t/a、0.0144t/a、0.0072t/a、0.0007t/a、0.0216t/a。建设项目生活污水能达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且接管量较少，对其负荷冲击较小，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根据该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废水达标排放对受纳水体白屈港河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其现有的水质功能类别。

3、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应遵循分类收集和分类处置的原则，具体利用处置方式见表 7-1。

表 7-1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金属废料	落料、清毛刺、切管	一般固废	85	2500	外售利用	—
2	不合格品	检验		85	518.5		—
3	废乳化液	润滑、冷拔	危险固废	HW09	1.5	送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
4	废机油	设备维护		HW08	0.5		—
5	生活垃圾	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99	9.0	统一处置	环卫部门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卷到棒联合拉拔机、铣面倒棱机、精密磨床、抛丸机、拉丝机等生产设备及水泵、风机等辅助设备，噪声源强 $\leq 95\text{dB (A)}$ ，经采取适当噪声

防治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可达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的 2 类标准排放。同时，根据实地调查，本项目建设厂界周围 300 米无环境敏感点，故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天然气燃烧	烟尘 SO ₂ NO _x	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为燃料	达 GB13271-2014 中表 3 标准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TP TN	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 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金属废料	落料、清毛刺、切管	外售利用	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
	不合格品	检验		
	废乳化液	润滑、冷拔	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废机油	设备维护		
	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统一处置	
噪声	轧头机、冷拔车、矫直机、切管机、打包机、缩管机等生产设备及水泵、空压机等辅助设备，噪声源强≤90dB（A）	合理布局，设备均设置于室内，经车间厂房隔声，风机、水泵单独设置隔声房	达 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其他	/			
<p>主要生态影响</p> <p>建设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p>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一、项目概况

现该公司拟整厂搬迁至江阴市高新区蟠龙山路 37 号，租用厂房，搬迁原有生产设备，并新购买相应生产设备。搬迁后，最终形成高压无缝钢管 10000 吨/年的生产能力。

二、产业政策

经查阅国家及地方相应产业政策，该项目属允许类项目，且已经江阴市行政审批局出具备案证，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三、规划相容性及选址合理性

项目建设地位于江阴市高新区蟠龙山路 37 号，建设地利用原有闲置厂房，符合澄环发(2017)13 号《关于规范镇街工业集中区外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意见》中各项要求；生活污水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不设置排污口，因此符合高新区环保规划。

四、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17 年度江阴市环境状况公报显示，与 2016 年相比，2017 年城区空气优良率 66.9%，同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白屈港监测断面高锰酸盐指数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功能区要求，氨氮、总磷超标；根据实测，拟建地环境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高新区已出具大气及地表水整治方案。

五、达标排放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针对污染物排放特点，采取了较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1)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烧废气，废气污染物烟尘、SO₂ 及 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1145t/a、0.1600t/a、0.7484t/a，其中烟尘、NO_x、SO₂ 可达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标准。

(2) 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144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白屈港。

(3) 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废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和厂区生活垃圾，其中金属废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和废机油送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固体废物均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排放。

(4)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轧头机、冷拔车、矫直机、切管机、打包机、缩管机等生产设备及水泵、空压机等辅助设备，噪声源强 $\leq 90\text{dB}(\text{A})$ 。噪声源经车间内合理布局，车间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的 2 类标准。

六、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分析

(1) 环境空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烧废气，废气污染物烟尘、 SO_2 及 NO_x 有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1145t/a、0.1600t/a、0.7484t/a，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地表水：本项目生活污水（144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白屈港，其中 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分别为 0.0720t/a、0.0144t/a、0.0072t/a、0.0007t/a、0.0216t/a。根据光大水务（江阴）有限公司滨江污水处理厂环评报告水环境影响预测结果，污水处理公司处理尾水正常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对受纳水体的水质影响不大，不会改变该河现有水体功能类别。

(3) 固废：本项目固废经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后实现零排放，故对周围环境影响无影响。

(4) 噪声：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的 2 类标准排放。同时，根据实地调查，本项目建设厂界周围 300 米无环境敏感点，故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七、清洁生产

本项目加热环节采用天然气加热，为清洁能源，减少燃烧废气的产生；隔套冷却水循环回用，水重复利用率达 83.2%，大大减少了新鲜水的用量；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不合格品均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实现了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

八、总量控制

本项目改建后全厂废水排放量为 1440t/a，COD、SS、氨氮、总磷、总氮排放量分别为 0.0720t/a、0.0144t/a、0.0072t/a、0.0007t/a、0.0216t/a；排放总量指标可在高新区控源截污内平衡；特征因子 SS 作为环保部门考核指标。

废气污染物烟尘排放总量为 0.1145t/a、SO₂ 排放总量为 0.1600t/a、NO_x 排放总量为 0.7484t/a，在高新区内平衡。

固体废物全部实现综合利用或处置，排放总量为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高新区规划，针对污染物产生特点，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在高新区内平衡，废气污染物排污总量在高新区平衡，固废均综合利用，符合清洁生产的相关要求。因此本报告认为，从环保角度看，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本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是可行的。

